

111年度第4季法務部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製作日期：111年12月20日

一、委員組成

召集人：洪召集人婉莉

委員：洪委員婉莉、張委員裕君、汪委員志明、林委員世坤

二、本季視察業務概述

(一)本小組111年度之視察計畫，每季規劃不同之視察重點。第一季之視察重點為衛生科相關業務，第二季為總務科相關業務，第三季為戒護科相關業務，第四季為技訓科相關業務。本報告為111年度第4季之視察報告。

(二)1. 本小組112年1月18日上午10時於岩灣所召開本年度之第四次視察會議。於該次會議中，邀請技訓科長進行業務簡報(簡報內容可參附件一)。

2. 因應疫情管制規範，本次小組未進入岩灣所戒護區實地訪視，亦未訪談收容人及職員。

三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
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	視察小組建議(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)
勞作金問題	<p>外:監所收容人作業勞作金偏低一直是難以改善的問題，貴所對於此現象如何改善?</p> <p>內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收容人勞作金計算依監獄行刑法第37條規定，為作業收入扣除作業支出後之作業賸餘，再從作業賸餘提百分之六十為勞作金。爰此同學作業收入皆來自於自營銷貨或勞務收入。2. 為提高收容人作業收入，本所擬由自營銷貨、勞務兩大方向下手： (1). 勞務委託加工:本所擬淘汰黃昏產業，例如鴻盛電子因受疫情及高科技時代影響，市場逐漸萎靡，加工數量減少，影響同學勞作金，爰此本所明年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貴所若與鴻盛終止合約後，所剩勞務加工皆為傳統紙品科，未來簽約對象建議以其他產業為第一優先，增加多元性。2. 希望所方能夠針對此部分能夠努力的嘗試，或尋求其他合作廠商，以解決勞作金偏低的問題。

	<p>再與該廠商續約。未來簽約方向朝向多樣性或高單價之技術性加工，藉此提高勞作金。</p> <p>(2). 自營銷售: 自營產品銷售對象原以所內職員和各監所給養為主，現積極對外開拓新客源，例如主動與市區團購店家配合、商品上架新版矯正商城提高曝光度、建立 LINE 群組有促銷活動時立即將消息傳送出去，以此增加訂單提高勞作金。</p>	
<p>技能訓練課程</p>	<p>外：對收容人出所後能順利找到工作復歸社會，開辦何種課程？</p> <p>內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所技能訓練課程分別有證照班及短期班共兩類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. 證照班: 板金班、室內配線班、面材鋪貼班等3職類丙級檢定班。 (2). 短期班: 烘焙食品班、園藝班、中式麵食班、電銲班、水電裝修班、縫紉班等6職類短期技訓班。 2. 每年定期協助符合資格之收容人至臺中監獄參加照顧服務員班，以利未來出所後能加入照顧服務產業。 3. 另為協助同學出所後順利復歸社會，事前舉辦職前教育並與台東就業中心合作宣導就業資訊、提供就業服務轉介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貴所的訓練課程類型豐富，且積極協助受刑人出所後就業媒合。 2. 另注意課程訓練時，有關作業工具及危險物料務必嚴謹控管並定期宣導安全規範，維護作業安全。

自主監外

外：貴所如何預防自主監外同學作業時脫逃，有何因應作為？

內：

1. 監外作業受刑人遴選，確實依《自主監外作業實施辦法》，慎審評選出收容人參加監外作業。
2. 本所每月不定期至廠商工作地點訪視，了解實際作業情形，平日也與雇主電話聯繫掌握受刑人工作狀況生活情形，建立共同監督機制，對受刑人進行行為考核。
3. 為降低風險，監外作業受刑人出工、收工皆由廠商親自接送，避免脫逃事件。
4. 遴選前與各受刑人之家人充分溝通，確認家庭的支持力夠，作業優良者，及可獲返家探視機會，以解思念家人之情。

1. 遴選自主監外受刑人時，絕對依法規嚴格審查、考核。
2. 務必注意受刑人監外作業收工及返家探視回所時間，有脫逃或逾期未歸者，應立即電話通知矯正署，並以重大事件通報，另於2小時內備齊該個案相關資料，函送地檢署，切不可延誤。
3. 自主監外承辦人與廠商共同監督時可註記在外行為表現、身體健康狀況與家庭狀況及親友互動情形，若有聽聞負向評語表現可考慮根據事實現況，斟酌暫停或取消監外自主作業資格，防範脫逃等意外發生以維戒護安全。